

证券代码：300478

证券简称：杭州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16-042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1月16日以电话、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送达，会议于2016年11月21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：以通讯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人数为2人），独立董事傅黎瑛、李勇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了会议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此次会议由董事长高长虹先生主持，参会董事认真审议后，依照有关规定通过了以下几项议案：

一、审议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、上市规则要求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对《公司章程》进行修改。现将公司章程修订条款说明列示如下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高分子橡塑材料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，橡塑材料批发及进出口（涉及	第十三条 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，公司经营范围是：高分子橡塑材料的研发、生产及销售，橡塑材料批发及进出口（涉及国家

国家专项规定管理的产品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。	专项规定管理的产品，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）；金属材料、化工原料及产品（除易制毒化学品和化学危险品）的销售；技术开发、技术服务、技术咨询、成果转让；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董事会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的经营范围进行修订，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安排办理工商变更等相关事宜，经营范围的修订最终以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为准。《公司章程修正案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1月21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发布的公告。

此议案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，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审议《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于2016年12月6日下午14:30，在杭州市余杭区径山镇龙皇路10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会议的具体安排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巨潮资讯网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相关公告。

此议案经公司全体董事审议，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高新橡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6 年 11 月 21 日